

证券代码：000625(200625)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B）

公告编号：2011-58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股）股份 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，公司拟在该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不超过 26,985.90 万股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，每股回购价格不高于 3.76 港元/股，且回购价款总额不超过 6.1 亿港元（5.0 亿元人民币）。在上述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，公司将依法注销回购的 B 股股份，相应减少注册资本。按回购上限测算，公司注册资本届时将由目前的 4,834,482,546 元人民币减少至不低于 4,564,623,546 元人民币，股本总额届时也将目前的 4,834,482,546 股减少至不低于 4,564,623,546 股。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债权人有权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崔云江 黎军

联系电话：023-67594008、023-67594009

联系地址：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

邮政编码：400023

传真号码：023-67866055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2011 年 12 月 22 日